

证券代码：300991

证券简称：创益通

公告编号：2025-048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祝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拟将董事会席位由5人调整为7人，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经公司股东乐山乾芯微科技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及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祝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董事候选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且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的前提条件。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增设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刘静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现任董事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人数将由 5 人变更为 7 人，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一：祝瑞女士简历

祝瑞：女，1993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6年6月本科毕业于深圳大学，2018年12月硕士毕业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2018年1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深圳市汇美影像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4年1月至2025年2月，担任科比特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5年3月至今，担任乐山经芯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祝瑞女士现担任乐山乾芯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乐山经芯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创达高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乐山达启未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通过乐山乾芯微科技有限公司、乐山经芯达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2123.26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4.74%；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第3.2.3条所列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附件二：刘静女士简历

刘静：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深圳大学。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任深圳万年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2011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深圳国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9月任深圳市元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7年10月至2021年9月在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办负责人。2021年10月至今，在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办负责人。

刘静女士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第3.2.3条、第3.2.5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